

##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1年3月3日、3月4日、3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1年3月3日、3月4日、3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目前均不存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对市场信息的收集及投资者来电反映，近日，市场传闻颗粒硅技术较改良西门子法有优势，可能影响公司在高纯晶硅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

对此，公司认为：

公司对硅料生产的技术路线一直高度重视（包括颗粒硅技术），在投建产能时经过充分调研和论证，公司认为改良西门子法是已经经过长期运营，市场成熟和稳定的工艺路线，其具备产品品质稳定、生产效率高、装置稳定性高、运行安全性高等特点，能够兼顾产品品质和生产成本的保障。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高纯晶硅核心技术领域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多项成果，技术、成本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目前新产能的平均生产成本 3.65 万元/吨（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数据），并可实现 N 型料的批量供应。截止目前，公司高纯晶硅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满产满销，积极保障供应。

公司已于 2020 年 2 月发布产能规划公告，目前正按规划推进扩产，在建的乐山二期和保山一期合计超过 8 万吨的产能将于 2021 年内建成投产，在保障产品品质的基础上，进一步降本增效，巩固和扩大公司高纯晶硅的规模和成本优势。

目前，公司已与隆基股份、天合光能、晶科能源建立制造端股权和供应链的合作，并与多家行业公司签订长期供应链订单。公司将在光伏业务上继续保持与行业上下游伙伴的紧密合作，坚持专业分工，协同一体化的发展战略，共同打造优势互补、错位发展、合作共赢的行业生态。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除上述“颗粒硅市场传闻”外，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1 年 3 月 3 日、3 月 4 日、3 月 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

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六日